

#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侨银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301号”文《关于核准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89.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5.7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470.86万元，扣除证券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2,850.00万元后，剩余募集资金20,620.86万元于2019年12月31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除上述扣除的承销保荐费用2,850万元外，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支付尚未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的发行费用及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1,750.36万元，发行费用合计4,600.36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870.51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会验字[2019]G15025040555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本年度公司尚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0,620.86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

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年1月16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天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实际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学城支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天誉支行	82120078801500000819	1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	3602064729200804767	8,620.8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学城支行	63017267233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10000087814000002	
合计		20,620.86

注：公司募集资金于2019年12月31日转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天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两个募集资金账户，待验资完成后，根据募投项目安排分配至其他募集资金账户。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尚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2020年3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在保留原有实施方式的基础上，增加由母公司购置环卫机械设备后，按照公允价格租赁给项目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用于新增城乡环境服务项目运营的实施方式。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侨银环保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使用募集资金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刘思超

\_\_\_\_\_

王蕾蕾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表：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870.51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侨银环保城乡环境服 务项目	否	14,182.35	14,182.35	-	-	-	2022年12月 31日	-	不适用	否
智慧环卫信息化系统 平台升级项目	否	4,688.16	4,688.16	-	-	-	2021年12月 31日	-	不适用	否
合计	——	18,870.51	18,870.51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 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况。2020年3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在保留原有实施方式的基础上，增加由母公司购置环卫机械设备后，按照公允价格租赁给项目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用于新增城乡环境服务项目运营的实施方式。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929.61万元，本年度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